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会议纪要

(2021 年 18 号)

时间：2021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3:30

地点：下沙综合楼 1240 会议室

主持人：虞晓东

参会人员：虞晓东 李梦云 陈华兴 郭飞 白亚丽

记录人：金小苗

会议纪要如下：

一、传达学习全省基层党建工作会议精神

省委书记袁家军在全省基层党建工作会议中强调，各级党组织要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重抓党建的鲜明导向，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以实施“红色根脉强基工程”为契机，构建各级守土负责、各方携手共抓的履责机制，党建统领基层整体智治实践机制，考评党建看发展、考评全局看党建的评价机制，资源倾斜基层、力量下沉基层的保障机制，推动基层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努力把基层党建打造成“重要窗口”的标志性成果。学院将全面贯彻落实全省基层党建工作会议会议精神，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完善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融合机制，一体系统推进学院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制度建设，实施“政治领航工程、思想铸魂工程、强基固本工程、先锋模范工程、凝心聚力工程”，提高基层塑造变革能力，奋力打造学院党建金名片。

二、传达学校党建工作会议（10 月 12 日）精神

传达落实学校党建工作会议上学校领导和各党务部门布置的任务与会议精神。

三、部署“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酒驾醉驾及其背后“四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为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督促党员同志、教师员工强化作风建设，根据省纪委监委相关通知要求，学院办公室牵头落实专项整治的相关工作。

四、部署新一轮优秀年轻干部推荐工作

根据学校《新一轮优秀年轻干部推荐工作》要求，学院将根据实际情况开展新一轮优秀年轻干部的推荐工作，将符合选拔条件的人选推荐给上级党组织。

五、部署落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重要回信精神的通知”

根据教育部印发《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代表重要回信精神的通知》和省教育厅有关工作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通过专题学习、组织生活、座谈交流等多种方式，精心部署、认真组织，传达与部署该回信的精神内涵，用黄大年同志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引领党员、干部做合格党员、当时代先锋，彰显共产党人的本色。

六、学习《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落实中宣部、教育部、全国妇联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培养时代新人、弘扬优良家风、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学院要通过工会、党支部等组织做好学习宣传工作，让新时代家庭观成为亿万家庭日用而不觉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七、讨论确定2021年1-9月干部监督信息报送事宜

根据学校部署，学院对中层干部、党委委员、党支部书记、部（室）主任、高层次人才等进行了排查，未发现存在校外发生的违规违纪问题和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八、通报学校党史学习教育指导联络组巡回指导反馈意见

校党史学习教育指导联络组对各二级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进行巡回指导，学院针对联络组提出的问题与意见，进行了整改、并再次审视党史学习教育的各项工作与可能存在的问题，以便及时查漏补缺。

九、讨论决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建立党史学习教育长效机制的方案》

讨论通过《马克思主义学院建立党史学习教育长效机制的方案》，将党史学

学习教育列入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每学期开展一次；将党史学习教育融入思政理论课的教学，每学期开展一次；将党史学习教育内容列入学院党校培训授课内容。

十、研究学院青年教师工作，讨论通过《马克思主义学院言马学术论坛章程》

经学院研究，决定设立浙江工商大学言马学术论坛，审议通过《马克思主义学院言马学术论坛章程》，并研究了青年教师的培养激励机制。

十一、部署党政干部和教工党员“三联系”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通知》和省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基层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等上级文件有关要求，推进党政干部、教工党员服务学生常态化制度化，根据学校党委要求，提出新学年党政干部和教工党员“三联系”工作有关事项和具体要求，我院部署落实“三联系”工作，加强师生之间的联系与交流，切实做好为学生服务，关心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的问题，帮助困难学生，真正做好学生的知心者和引路者。

十二、传达学习上级有关文件